

《检验检测机构样品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

泉州市地方标准编制说明

一. 工作简况

（一） 任务来源

根据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2 年泉州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的通知》（泉市监 [2022]157 号），制定本标准。

本文件由中科汇聚（福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由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归口。

（二） 编制目的及意义

目前，我们泉州市检验检测机构基本成熟，行业内检验检测机构较多，但至今没有统一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对样品管理的统一规范指南，为了发展检验检测机构，促进技术进步，改进工作质量，提高工作效益，维护客户的利益，使检验检测机构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需要。为了规范泉州市检验检测机构样品管理程序，为了保证检验样品的代表性、有效性和完整性将直接影响检验结果的准确性，实现对样品的接收、标识、流转、传递、储存、保护等各个环节实施有效的质量控制，特制订此标准。样品管理是贯穿于检验检测机构整个管理体系的重要内容。加强样品管理对提高检验检测机构的建设和管理水平具有重要的意义。

检验检测机构样品管理的规范化是保证检测样品代表性、有效性和完整性的前提条件。该标准的制定，对样品管理环节实施有效的质量控制，进而有效保护检测结果的公平与公正，确保提供科学有效的实验数据，结合样品管理实践，对样品管理的各个环节进行分析与探讨，对样品管理的发展模式进行论述。在检验检测机构样品管理标准化工作管理中，制定合理的标准化管理体系，对于完善检验检测工作，提升工作效率具有重要作用。

（三） 主要工作过程

1) 根据编制计划要求，中科汇聚（福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成立

了标准编制工作起草小组，组织标准编制组织工作。标准编制工作起草小组积极组织筹备，制定了标准编制工作计划、编写大纲，明确任务分工及各阶段进度时间。同时，标准起草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了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RB/T 214-2017《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结合标准制定工作程序的各个环节，进行了探讨和研究。

- 2) 标准起草工作组经过技术调研、咨询、收集、整合有关资料，并结合泉州市检验检测机构实际情况于 2023 年 8 月编写完成了泉州市地方标准《检验检测机构样品管理规范》讨论稿。
- 3) 2023 年 10 月 25 日标准起草工作组组织召开标准研讨会，对标准框架及主要技术内容进行研究和讨论，并根据会上讨论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了编写完成了泉州市地方标准《检验检测机构样品管理规范》该征求意见稿的编制。

二. 标准制定依据和原则

本标准制定过程中依据了 RB/T 214-2017《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和 SN/T 3509-2013《实验室样品管理指南》。

本标准的文件结构和起草规则严格按照 GB/T1.1《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进行编写。

三. 标准主要内容说明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检验检测机构样品基本原则、基本要求、样品管理流程、样品管理要求及样品记录。

本标准适用于泉州市区域内的食品、鞋服纺织、环境、卫品、化工、建材、陶瓷等领域的检验检测机构。其他领域检验检测机构可参照执行。

2) 基本原则

规定了检验检测机构样品管理的基本原则。

3) 基本要求

对样品的采用、样品管理程序的建立、样品保存状态、样品标识及样品存放区

域和需要的设施设备等方面进行规定。

4) 样品管理流程

规定以流程图形式规定了样品管理的一般流程。

5) 样品管理要求

分别从样品的接收、标识、制备、流转、传递、存储、处置或返回等方面规定了检验检测机构对样品管理的要求。

6) 记录

规定了检验检测机构对样品管理全流程的记录与归档。

四、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无。

五、与现行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关系

目前尚没有相关的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参照正在适用的地方标准有 4 项，分别是 DB1305/T 76-2023、DB3715/T 27-2022、DB4105/T 178-2021 和 DB1506/T 12-2020 等地方标准。

本标准均符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

六、贯彻标准的要求、措施和建议

在泉州市检验检测机构中积极推广使用本文件，同时要收集标准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提出的意见，及时做好标准的修订和完善工作，充分发挥标准的引导性、规范性等作用。

七、其他应予以说明的事项

无。

标准起草小组

2023 年 10 月 31 日